

**教育部中小學師資課程教學與評量協作中心**  
**技術型高中適性教學與多元選修議題小組第 2 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	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29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會議地點	協作中心會議室(台北市中正區徐州路 21 號綜合大樓 3 樓)		
會議主持人	鍾規劃委員克修	記錄	劉榮盼
出席人員	中華科大田教授振榮、三重商工林校長清南、南投高商賴主任佑婷、岡山農工林組長建宏、高雄市教育局廖課程督學俞雲、彰師附工龍組長智毫、全教總法規中心林金財、廖專門委員興國、施規劃委員溪泉、劉榮盼先生。		
列席人員			
請假人員	臺灣師範大學鄭主任慶民、臺灣師範大學宋教授修德、大學特徐聘教授吳杲、臺北城市科技大學楊院長瑞明、臺北城市科技大學陳研發長信正、國教署高中職組廖商借教師敏惠、教育部技職司林助理研究員逸棟、林規劃委員清泉。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上次會議紀錄：洽悉。

參、業務報告：

依據 105 年 12 月 12 日技術型高中「適性教學與多元選修」議題小組第 1 次會議決議，修正議題小組規劃書如附件。

肆、簡報：

一、校訂選修課程規劃說明，技術型高中學校課程規劃示例與分享。

二、請高雄市教育局廖俞雲課程督學說明高雄五所學校主任共備發展的 107 技高模組課程。

伍、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技術型高中適性教學與多元選修議題小組規劃書，提請討論。  
說明：請見議題小組規劃書，就主要任務、議題設定、時程規劃等惠示卓見。

發言紀要：

- 一、林清南校長：建議時程規劃能將進度加快，以配合技高前導學校試行新課綱的需要。
- 二、田振榮教授：建議在規劃書中勾勒出「總綱、領綱—行政法規—前導學校」之間的鏈結狀況和結構性樣態。
- 三、施溪泉校長：建議將規劃書主要任務中的「機制與示例」用詞，修改為「原則、機制與示例」，並強調多元選修以學生為本位思考的價值。

決 議：

- 一、規劃書中之時程規劃為最慢完成期限，不做時間調整，但在推動各議題時將視需求儘速處理。
- 二、有關「總綱、領綱—行政法規—前導學校」之間的鏈結狀況和結構性樣態，宜另案處理之。
- 三、規劃書主要任務之一、二、三項中的「機制與示例」皆改為「原則、機制與示例」。

案由二：有關規範學校框定校訂科目必修與選修之比例及跨科跨群多元選修的年段和學分數，其具體做法及相關法規研修作業，提請討論。

說 明：略。

發言紀要：

- 一、廖興國專委：校訂科目的必修與選修之比例是 107 課綱精神能否落實的重要關鍵，建議可按群科屬性訂出差異化的標準。
- 二、林清南校長：多元選修的精神應該是核心素養和務實致用兩項，操作上則可分為同科跨班、同群跨科、同校跨群三種模式。
- 三、田振榮教授：建議從群科本位、學生本位等兩個面向思考校訂科目必修與選修之比例的調配。

- 四、林金財執行長：選修的目的可分為（一）適性課程（二）多元選修（三）科發展特色等三種。建議於課程審議會提案，在領綱中框定校訂選修的最低比例，以提高對學校端的約束力。
- 五、賴佑婷主任：建議議題小組研擬校定選修課程的模式，於前導學校相關說明會中提出，以利前導學校試行。
- 六、施溪泉校長：要強調多元選修以學生為本位思考的價值，並建議設定 18 學分為校定選修的最低值。

決 議：

- 一、請林建宏組長就委員對選修屬性相關看法及意見，研擬校訂選修科目規劃的原則和示例，於下次會議（1 月 9 日）提出討論。內容先著重於原則和注意事項。
- 二、待下次會議討論確認後，於「技術型及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試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相關會議說明，並請前導學校試行。

**陸、臨時動議：**建議請技術型高中群科工作圈能邀請廖俞雲課程督學參加前導學校工作團隊相關會議。

**柒、散會：**下午 4 時 20 分。